



171520115642



检验检测报告

NO. JY23007981HJ

样品类型:

废水

委托单位:

山东盛发焦化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:

委托检测

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Shandong Cayon Testing Technology CO.,LTD



山东嘉源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检验检测报告

一、基础信息

委托单位	名称	山东盛发焦化有限公司		
	地址	济宁市鱼台县张黄化工产业园武张公路东、滨湖四路北		
	联系人	周小弟	电话	13696826575
检测日期	2023.09.21~2023.09.26			
评价标准	--			
评价结论	--			
备注	委托单位送样			

二、检测内容

类别	检测点位	样品数	检测指标	样品状态	保存条件、数量
废水	DW001(酚氰水处理进口)	2	五日生化需氧量、多环芳烃、苯并[a]芘、氨氮、总磷、浊度、石油类、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总氮、氧化物、硫化物、挥发酚、pH	红棕色、浑浊、液体	塑料桶 1 桶约 5000ml, 常温
	DW001(酚氰水处理出口)			黄棕色、轻浊、液体	塑料桶 1 桶约 5000ml, 常温
备注	客户自采样日期: 2023.09.20, 接收日期: 2023.09.21, 根据样品保存方法标准要求, 样品检测结果可能产生一定偏离。				

三、检测方法及仪器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所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	单位
废水	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PHS-3C PH 计 A-1403-ZX29	--	无量纲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SPX-150B 生化培养箱 A-1902-ZX461	0.5	mg/L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50.00ml 三通活塞滴定管 KA-602	4	mg/L
	多环芳烃	水质 多环芳烃的测定 液液萃取和固相萃取高效液相色谱法 HJ 478-2009	UltiMate 3000 高效液相色谱仪 A-2005-ZX738	--	μg/L
	苯并[a]芘			0.004	
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	所用仪器及编号	检出限	单位
废水	总氮	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-2012	TU-1810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A-1805-ZX340	0.05	mg/L
	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/T 11893-1989	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A-1403-ZX34	0.01	mg/L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ES-E210A 电子分析天平 A-1907-ZX534	--	mg/L
	挥发酚	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-2009	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A-2105-ZX836	0.01	mg/L
	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-2009	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A-2105-ZX836	0.025	mg/L
	氰化物	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容量法和分光光度法 方法 2 HJ 484-2009	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A-1805-ZX334	0.004	mg/L
	浊度	水质 浊度的测定 目视比浊法 GB/T 13200-1991	--	--	度
	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OL1020 全自动红外分光油分析仪 A-2205-ZX875	0.06	mg/L
	硫化物	水质 硫化物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HJ 1226-2021	722S 可见分光光度计 A-2105-ZX837	0.01	mg/L
	苯	水质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吹扫捕集/气相色谱-质谱法 HJ 639-2012	QP2020 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(单杆)A-1906-ZX514	0.4	μg/L

四、检测结果

1、废水

接样时间	样品名称	样品编码	检测项目					
			pH (无量纲)	氨氮 (mg/L)	苯 (μg/L)	多环芳烃 (μg/L)	苯并[a]芘 (μg/L)	化学需氧量 (mg/L)
2023023-09-21	DW001 (酚氰水处理出口)	FS230921006	6.6	1.31	ND	0.555	ND	98
	DW001 (酚氰水处理进口)	FS230921005	7.3	22.9	ND	78.8	5.64	2.52×10 ⁴
备注			ND 表示未检出					

接样时间	样品名称	样品编码	检测项目				
			氰化物 (mg/L)	石油类 (mg/L)	五日生化 需氧量 (mg/L)	挥发酚 (mg/L)	硫化物 (mg/L)
2023-09-21	DW001 (酚 氰水处理出 口)	FS230921 006	0.158	1.40	20.1	0.019	ND
	DW001 (酚 氰水处理进 口)	FS230921 005	0.397	3.74	4.05×10^3	0.065	ND

接样时间	样品名称	样品编码	检测项目			
			悬浮物 (mg/L)	浊度 (度)	总氮 (mg/L)	总磷 (mg/L)
2023-09-21	DW001 (酚 氰水处理出 口)	FS230921 006	3	6.0	17.3	0.75
	DW001 (酚 氰水处理进 口)	FS230921 005	160	70	183	2.91

——报告结束——

编制：徐艳娇 审核：李庆丽 批准：张金菊

签发日期：2023年09月28日



报 告 说 明

- 1、报告无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 CMA 专用章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齐全、清楚，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或者本报告的部分内容；复印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和 CMA 专用章或签字无效。
- 4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5、本报告只对本次所收样品或本次检测负责。对送检样品，样品信息有委托方声称，本公司不对其真实性负责。测试条件和工况变化大的样品、无法保存汇入复现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本次所采样的检测数据负责。
- 6、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，须于收到本报告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，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期均不再留样。
- 8、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，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为六年。
- 9、加“#”号为分包项目。

检测单位地址：山东省济宁市太白楼西路 18 号

电 话：400-0537-798 0537-2631866

传 真：0537-2616288

邮政编码：272000

